

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证券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17-015 号

##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八届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八届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参与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竹筠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经参加会议的董事研究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2016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八届十八次会议及监事会八届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集团”）持有的广州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下简称“花园酒店”）、中国大酒店 100% 股权，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岭南集团持有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之旅”）股份及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广州流花宾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朱少东、郑烘、卢建旭、郭斌、方方、张小昂持有广之旅股份，合计占广之旅总股份的 90.45%，同时向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35,379,061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5 亿元。2016 年 9 月 19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2017 年 1 月 1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核准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9 号），核准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

资金事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在招商银行广州体育东路支行、中信银行广州中国大酒店支行、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华夏支行设立三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三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尽快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予以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